

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學員報到須知

班 別	114年度新進家庭暴力防治人員危險評估知能訓練研習班(第2期)
報到時間及地點	<p>報到時間：114年12月10日(三)上午8時30分</p> <p>本中心地址：南投縣草屯鎮南埔里南坪路528號</p> <p>報到及上課地點：育英樓3樓大禮堂</p> <p>自行開車學員抵達本中心時，請出示調訓函(公文)，以利警衛指引。</p>
刷卡報到	請學員攜帶身分證辦理報到事宜
開班當日接駁資訊	<p>發車時間：12月10日 (三) 08:00</p> <p>搭乘地點：臺中高鐵站2樓4B 號出口前(請勿走出戶外)，屆時由本中心役男舉牌點名後一起上車。</p>
結訓日接駁資訊	<p>發車時間：12月10日 (三) 16:50</p> <p>可登記接送至臺中高鐵站或臺中火車站，車程預估為40-50分鐘。</p>
研習時數紀錄	<p>研習時數紀錄，僅能擇一種方式領取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研習時數紀錄電子檔下載，結訓日隔天的上午8時即可下載，請至本中心報名網站「學習歷程」→「研習時數紀錄」下載，研習時數紀錄留存於本中心報名網站時間為5年，時效內皆可自行下載及留存，恕不提供補發。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上傳，於結訓三日後傳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的終身學習入口網站，請自行登入該網站後查閱。 請假超過總上課時數四分之一者，不給予研習時數紀錄。
其他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自備環保杯，若有需要沖泡飲品，請自備茶包或咖啡包，本中心不另提供。 本班期為一天班不提供住宿，遠道而來須於報到前一天住宿之學員： (1) 請於晚上9點前入住（請依公告名單上之房號入住），並自備晚餐及開班當日的早餐（本中心至鄰近商店徒步約需20分鐘），本中心於開班報到後開始供餐。 (2) 入住後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守衛室保全人員(房內電話直撥3600)。 (3) 已登記前一天住宿之學員，因故取消者，請最遲於開課前一天上班日中午12:00前通知本中心輔導員。 有任何問題可聯絡本中心輔導員：洪嘉穗(JOJO)049-2552311分機3617。

自行到本 中心報到 乘車路線 (可參考本 中心網站/ 交通資訊)	<p>1.自行開車：國道3號（往南過霧峰、往北過草屯）214公里轉國道6號由「東草屯交流道」(第2個交流道，草屯方向)下即可依標誌抵達。</p> <p>2.臺中搭車（建國路民營小巴士），臺中—埔里線(省道)車程約50分鐘，於「頂南埔」站下車步行15分鐘(800公尺)。</p> <p>3.彰化搭車（彰化客運彰化車站起站），彰化—草屯線車程約1小時，於「草屯」站下車再轉搭草屯—埔里線。</p> <p>4.在草屯搭車（太平路惠德宮前民營客車）草屯—埔里線(省道)車程約15到20分，於「頂南埔」站下車步行15分鐘(800公尺)。</p> <p>5.高鐵台中站，請至一樓客運轉運站搭往埔里或日月潭之南投客運(省道)，購票至土城，車過「陳府將軍廟」後務必告知司機要於本中心路口下車即可，下車步行約15分鐘。</p> <p>※建議搭乘前，請先與駕駛確認下車位置與站牌；第一次搭公車到本中心之學員請盡量早到，避免搭末班車。</p>
停車資訊	<p>本中心備有學員停車場，請依守衛指引停妥您的愛車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平面圖</p>